**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**

|  |
| --- |
| **对市政协第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344号提案的办理答复** |
| 牛桂敏委员： |
|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交通碳减排的提案，经会同天津铁路办事处、市公安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研究答复如下： |
| 您提出的“关于我市交通碳减排”建议，对于推进我市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具有非常实际的意义，我们积极采纳。您提出的继续推进运输结构低碳化、促进交通出行模式低碳化、加快机动车能源结构脱碳转型、大力发展智能交通等具体建议内容，各市级部门均按照职责分工逐步推进相关工作。  按照我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部署要求，我委积极推进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工作，正在进行《天津市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实施方案》的编制工作。根据《方案》设定，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发展的重点任务包括“大力推广低碳运输工具”、“加大新能源小客车普及应用”、“推动新能源配套设施建设”、“建设轨道交通骨架网络”、“打造公交都市标杆城市”、“优化慢行交通出行环境”、“推进智慧赋能低碳出行”、“加强货运铁路线网建设”、“推进大宗货物低碳运输”、“推动集装箱海铁联运”、“推进港口低碳设备应用”、“优化港口运输结构”、“创建“低碳码头”试点”、“建设绿色交通基础设施”等内容。您的相关建议在《方案》中均有对应政策响应。  《方案》已完成部分征求意见工作，目前正紧密对接交通运输部寻求政策引导、加强与兄弟城市交通部门的沟通交流、根据市委市政府碳达峰碳中和“1+N”政策体系编制工作进展情况等逐步完善交通专项方案。  感谢您对我市交通运输事业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希望您今后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。 |
| 2022年5月15日 |